#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伊川县绿色新型耐 火材料产业园区建设项目(二期) 南张路道路改善工程项目

(项目代码: 2504-410329-04-01-988029)

# 招标文件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伊川政采公开-2025-74 项目编号:伊川工施招标(2025)0052号

招 标 人: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 特别提示

#### 1、投标文件制作

- 1.1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 1.2投标人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 1.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 1.4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 1.5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 2、投标文件的提交

- 2.1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2. 2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 2.3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 3.1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与招标公告同步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3.2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4、开标

- 4.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http://61.54.85.189/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 4.2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 5、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 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 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 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7/				
项目名称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伊川县绿色新型耐火材料产业园区建设项目(二			
The second state of the	期)南张路道路改善工程项目			
项目代码	2504-410329-04-01-988029			
上印石和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伊川县绿	<b>使新型耐火材料产业园</b>	区建设项	目(二
标段名称	期)南张路	<b>Y道路改善工程项目</b>		
招标人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	王先生	1893796	59170
代理机构	河南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魏女士	0379-65	5559369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	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	标计划(采购意向)。	☑有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 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 排斥效果的规定。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 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 准。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 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 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 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	□有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			☑无
8	限足或者指足特足的专利、商标	、		

	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	□有	☑无
	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		
	要求的除外)。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		
9	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	口有	☑无
	等。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		
10	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	□有	☑无
	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	□有	口无
27.1	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_,,,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	口有	口无
	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	□有	口无
	的竞争。		_,_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有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	□有	☑无
	情形。	- п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	□有	口无
10	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J 1,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		
17	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	□有	☑无
	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有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口有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口有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是	☑否
			4 0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

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招标人:

2015年8月11日

## 目 录

第一	·卷	. 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4
第三章	评标办法(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4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61
第二	卷	72
第六章	图纸 (另册)	78
第三	卷	79
第七章	技术规范	80
第八章	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另册)	76
第四	卷	82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83

## 第一卷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伊川县绿色新型耐火材料产业园区建设项目(二期)南张路道路改善工程项目(项目代码: 2504-410329-04-01-988029)-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伊川县绿色新型耐火材料产业园区建设项目(二期)南张路道路改善工程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项目名称: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伊川县绿色新型耐火材料产业园区建设项目(二期)南张路道路改善工程项目
  - 2、建设地点: 洛阳市伊川县
  - 3、项目编号: 伊川工施招标(2025)0052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伊川政采公开-2025-74

项目代码: 2504-410329-04-01-988029

- 4、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5、预算控制金额(招标控制价): 12598783.00 元
- 6、项目概况:本项目为伊川县绿色新型耐火材料产业园区建设项目(二期)南张路道路改善工程,该项目位于洛阳市伊川县,主要包括加铺路面、新铺路面、路床处治、老路路面病害处理、新建边沟、盖板涵、标志牌等工程。
- 7、招标范围:本项目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招标文件、答疑澄清(如有)范围内包含的所有内容。
  - 8、工期:90日历天
  - 9、质量要求: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优良

- 10、安全目标:安全生产零事故
- 11、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 12、扬尘防治目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七个100%,八个必须"。
  - 13、缺陷责任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 14、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一个标段
  - 1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伊川县政府采购网(http://yichuan.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资质要求:
-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在投标 文件中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 (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 扫描件);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的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须在投标文件中附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 2、人员要求:

(1)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交安 B 证),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的 2025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至少包含养老保险证明,以社保系统网页下载或社保中心出具的社保查询证明为准)。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提供无在建承诺

(格式自拟),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及项目经理承诺书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2) 拟派项目总工须具备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含中级)技术职称(与项目经理不能为同一人),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的 2025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至少包含养老保险证明,以社保系统网页下载或社保中心出具的社保查询证明为准)。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提供无在建承诺(格式自拟),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及项目总工承诺书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 3、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 2022 年 8 月 1 日以来至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完成过 1 项类似公路新建(或改建、扩建、改造)工程施工业绩(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扫描件及中标公告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 4、信誉要求:

根据《河南省公路建设市场从业单位及人员信用管理办法》,被河南省交通运输 厅 2022 年以来公路施工企业信用等级评价为 D 级(黑名单) 的施工企业不得参与此项目的投标(须提供网上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 5、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 2 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 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 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

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①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以上内容的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 ②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单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 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 相关投标均无效。(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 投标资格。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 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点击"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一办事流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 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 2025 年 09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3 日 24:00,登录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登录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 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年10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开标二室。
-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移动 CA 扫码登录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访问到 http://lyggzyjy.ly.gov.cn/BidOpening 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

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 中心-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5、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 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

执行洛发改公管〔2021〕2号规定。可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银行 汇款等方式缴纳。其中政府投资的建设工程有关服务和货物招标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

####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 有异议的,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需要投诉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诉或者直接向招标公告上公布的监管部门投诉。

注: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的的投诉,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10日内。行政监督部门自收到投诉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投诉,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处理决定。

#### 八、中标通知书发放

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

#### 九、签订合同

招标人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凭电子印章以数据电文形式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 十、发布公告的媒体

- 1、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 等信息。

####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

地址: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方式: 18937969170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智慧工厂 D1 办公楼七楼

联系人:魏女士

联系方式: 0379-65559369

监管部门: 伊川县交通运输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 许先生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0379-69396939

2025年09月29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招标人: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	
1 1 0	<u> </u>	地址: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	
1. 1. 2	招标人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方式: 18937969170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 1 0	77 1二 八 珊 17 14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智慧工厂 D1 办公楼七楼	
1. 1. 3	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人: 魏女士	
		联系方式: 0379-65559369	
1 1 4	初七西日石和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伊川县绿色新型耐火材料产业	
1. 1. 4	招标项目名称 	园区建设项目(二期)南张路道路改善工程项目	
1. 1. 5	建设地点	洛阳市伊川县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2. 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 3. 1	招标范围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招标文件、答疑澄清	
1. 3. 1	招你池围 	(如有) 范围内包含的所有内容	
1. 3. 2	工期	90日历天	
1. 3. 3	压具曲化	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 合格;	
1. 3. 3	质量要求	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优良	
1. 3. 4	安全目标	安全生产零事故	
1. 3. 5	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文明工地	
		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	
1. 3. 6	扬尘防治目标	管控指令,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	
		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七个100%,八个必须"	
1. 3. 7	缺陷责任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1. 3.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 · · · · · · · · · · · · · · · · ·	【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
		  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节约能源,保护
		环境, 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 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
		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的企业, 灰边日土创初广业及成, 又行炕负收至。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
		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
		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伊川县政府采购网
		(http://yichuan.zfcg.henan.gov.cn), 进入网站通知
		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资质要求: 见附录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	人员要求: 见附录2
1. 4. 1		业绩要求: 见附录3
	力和信誉	信誉要求: 见附录4
		其他要求: 见附录5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 4. 3	投标人不得存在	/
	的其他关联情形	
	投标人不得存在	
1. 4. 4	的其他不良状况或不	
	良信用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1. 1	分包	不允许
	<b>护</b> 中 切 仁 子 <i>你</i> 40 + 40.	1、本项目所发出的补遗书、澄清、修改及通知等招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 材料	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2、其他相关规范、要求等。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 	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文件	形式: 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 在
		"投标答疑"菜单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	所有澄清均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
2. 2. 2	形式	台》系统公开发布,供所有潜在投标人自行下载。
		招标文件修改均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
		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变更公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	告,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
2. 2. 3	文件澄清	(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各投标人须重
		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
		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
		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招标文件修改均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
		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变更公
2. 3. 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	告,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
2. 3. 1	形式	(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各投标人须重新
		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
		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
		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	所有答疑及招标文件修改均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
2. 3. 2	文件修改	心网》 系统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请各
		投标人关注系统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3. 1. 1	投标文件密封形式	双信封
3. 2. 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办法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3. 2. 2	工程量清单填写方式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清单电子文件填写工程量清
0. 2. 2	— L = 11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单,下载网站: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3. 2. 3	报价方式	总价
3. 2. 4	是否接受调价函	否
2.0.5	招标控制价(最高投	12598783.00元
3. 2. 5	标价)	超出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一) 编制依据
		1、《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
		2、《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3832-2018):
		3、《公路工程概算定额》(JTG/T 3831-2018);
		4、《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 3833-
		2018);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5、"关于修订《河南省公路工程机械台班养路费及
		车船使用税标准》"按照省定额站发布的标准执行;
		6、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发布河南省公路工程建
3. 2. 6		设项目估算概算预算编制办法补充规定的通知"豫交文
5. 2. 0		[2019]274号:
		7、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公路工程营业税改征增
		值税计价依据调整方案》的通知,交办公路[2016]66号;
		8、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文:
		9、设计图纸:
		10、其他有关文件和规定。
		(二) 其他
		1、安全生产费按招标人公布的各标段最高投标限价
		的1.5%计取。
		2、税金按直接费、设备购置费、措施费、企业管理

		费、规费与利润之和的 9%计列。
3. 3. 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天
3. 4.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3. 5. 1	资格审查的特殊要求	无
3. 5. 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情况的时间要求	2022年8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3. 6. 1	是否允许递交备 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 1. 1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中要盖单位(公)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是手签 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 子签章。
4. 2. 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lytf格式);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 2. 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联系方式: 400-998-0000; 0379-69921065/69921063。
4. 2. 6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地点: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参加开标活动。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间: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以交易中心系统推送为准。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地点:登录远

		程开标大厅在线参加开标活动。
		(提醒:投标人应考虑投标数据传输耗时以及意外情
		况的影响,适当提前上传。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
		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
		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
		致的全部责任)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业主代表1人,相关经
6. 1. 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济、技术方面的专家 4人; 开标前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
		库中随机抽取。
	\\\\\\\\\\\\\\\\\\\\\\\\\\\\\\\\\\\\\\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为 3 名。(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的
6. 1. 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	方式确定中标人。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不标明排序,按照其
	候选人的人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
7. 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公示媒介: 同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7.1	及期限	公示期限:不少于3日
7. 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否
1.4	确定中标人	
7. 5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	中标通知书: 电子形式、书面形式
1. 0	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中标结果通知:中标结果公告网上发布
7. 6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	公告媒介: 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7.0	期限	公告期限:不少于3日
7. 7. 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监管部门	监管部门: 伊川县交通运输局
8. 5. 1		监管部门联系人: 许先生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0379-69396939
9	是否采用电子招 标投标	是,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洛阳市公共资
		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系统中在线完成上传加密的电子投
	11 1X 11 1	标文件。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 1	付款方式:签订施工台	合同,进场后支付合同价的 40%,完工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1	1	

	80%,验收并审计结算后支付至结算价的97%,留3%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支
	付。
	本次招标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注: 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10. 2	其中, 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
10. 3	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所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供应商在投
	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
	   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
	  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
10. 4	   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
	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
	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
	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 5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定标方案: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的方式,评标委员会推荐不标明排序的中标候选人3
	名,按照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 (除校验码外) 由大到小排列。评标委员
	会应当对每个中标候选人的特点、优势、可能存在的风险等评审情况和推荐理由
10.0	进行说明。
10.6	注: 评标环节的分数和名次不带入定标环节。由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出具
	的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自主确定中标人。招标人遵循公开透明、竞价
	择优、科学规范的原则,坚持质量优先、廉洁诚信、务实高效的理念。定标委员
	会依据定标方案,按规定程序确定中标人。
	1. 定标原则:采用先择优后竞价原则。本项目施行评定分离的方法确定中

标人。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不分先后顺序 3 名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 人。

#### 2、定标方法:

票决法:定标委员会在通过核查的中标候选人中,以投票方式确定中标人。 定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行使投票权,每人投票支持一个中标候选人,得票最多且过 半数的确定为中标人;没有中标候选人得票过半数的,可以剔除得票最少的中标 候选人后再次投票,直至产生得票过半的确定为中标人。票决采用记名方式,并 注明投票理由。

- 3、定标因素:包括信用信息、受贿行贿情况、履约能力,以及招标人认为需要核查的其他内容。
- 4、定标委员会:招标人组建定标委员会,共3人组成,在定标当日由招标人组建。定标委员会组建:本单位成员不得低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定标委员会设组长,组长原则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担任,其他成员可由招标人负责项目且业务熟练的工作人员担任,也可从招标人上下级单位或受招标人委托的专业人员中产生。定标委员会成员与中标候选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
- **5、监督小组:**由所在单位委派监督人员组成监督小组。对定标全过程进行监督定标全过程应录音录像,存档备查。
- 6、定标程序: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10 日内召集定标委员会、监督小组召开定标会议进行定标。

#### (1)介绍项目招投标情况

由招标人代表在定标会议上向定标委员会介绍项目情况、招标情况、评标情况、中标候选人主要情况。

#### (2) 定标委员会定标

定标委员会按照定标原则、定标方法和定标程序,完成定标工作。

#### 7、定标公示

招标人应在定标结束之日起 3 日内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 8、其他

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10 日内组织定标会议进行定标:不能按时定标

应当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发布延期原因和最终定标时间。中标人放弃中标、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组织原定标委员会采用原定标方法,在其他中标候选人中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 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扫描件);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的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须在投标文件中附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业绩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 2022 年 8 月 1 日以来至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完成过 1 项类似公路新建(或改建、扩建、改造)工程施工业绩(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扫描件及中标公告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信誉要求

根据《河南省公路建设市场从业单位及人员信用管理办法》,被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2022 年以来公路施工企业信用等级评价为 D 级(黑名单) 的施工企业不得参与此项目 的投标(须提供网上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项目经理	1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 (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并具有 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交安 B 证),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的 2025 年 1 月以来 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至少包含养老 保险证明,以社保系统网页下载或社保中心 山具的社保本物证明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出具的社保查询证明为准)。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提供无在建承诺(格式自拟),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及项目经理承诺书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 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 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
项目总工	1		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 撤离)。

####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要求)

#### 其他要求

- 1. 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 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 3.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政策,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1.1.2本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招标项目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工期、质量目标和安全目标

- 1.3.1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工 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安全目标: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5文明工地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6扬尘防治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7缺陷责任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8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人员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业绩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信誉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4.3 投标人不得与本项目相关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同为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法人或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
- (6)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7)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8) 为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9)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0)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1)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4.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 (1)被省级及以上交通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 (2) 被责令停业, 暂扣或吊销执照, 或吊销资质证书;
-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5)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 1.9.1 投标人自行踏勘项目现场。
-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9.4 招标人提供的本合同工程的水文、地质、气象和料场分布、取土场、弃土场位置等参考资料,并不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对自己就上述资料的解释、推论和应用负责,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1.10 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不允许)

- 1.11.1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 (1)分包内容要求:允许分包的工程范围仅限于非关键性工程或适合专业化队伍施工的专项工程。招标人允许分包或不允许分包的专项工程(如有)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2)接收分包的第三人资格要求:分包人的资格能力应与其分包工程的标准和规模相适应, 且具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 (3) 其他要求: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应按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明确拟分包的工程及规模,且投标人中标后的分包应满足合同条款第4.3款的相关要求。
- 1.11.2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2 响应和偏差

- 1.12.1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视为投标文件存在偏差。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 1.12.2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 否则, 视为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 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投标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 1.12.3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
- (1) 在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及其他错误修正后, 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的情况下,出现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算术 性错误和投标报价的其他错误:
  - (2) 施工组织设计(含关键工程技术方案)和项目管理机构不够完善;
  - (3) 投标文件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
  - 1.12.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
- (1) 对于本章第1.12.3项(1) 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
- (2) 对于本章第1.12.3项(2) 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如果采用合理低价法或经评审的最低标价法评标,应要求投标人对细微偏差进行澄清,只有投标人的澄清文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投标人才能参加评标价的最终评比。如果采用技术评分合理低价法评标,可在相关评分因素的评分中酌情扣分;
  - (3) 对于本章第1.12.3项(2) 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可要求投标人对细微偏差进行澄清。
  - 1.12.5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施工组织设计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 1.13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 1.13.1 投标单位中标后,按照《河南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实施办法》豫人社规〔2022〕4号执行。
  - 1.13.2 投标单位在投标时,必须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问题做出以下承诺:
- 一、投标单位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如实反映其以前所承建工程中工资支付的情况,需 特别注明截止竞标之日,是否存在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的行为。
  - 二、投标单位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承诺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 三、投标单位在竞标时必须在标书中承诺:一旦其承包的建筑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障金中先划支。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不具备以上三项内容的,在评标时对其实行"一票否决"。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规范;
- (8) 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 (9) 投标文件格式:
-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 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2.4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1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2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

认已收到该修改。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 (4) 施工组织设计: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其他资料。

####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 (2) 凡标价工程量清单:
- (3) 合同用款估算表。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 3.2 投标报价

3.2.1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工程量清单相应表格。

工程量清单的填写分下列两种方式。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填写工 程量清单。

(1) 本项目招标将工程量清单电子文件上传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网站供投标 人

自行下载。投标人填写工程量清单中各子目的单价及总额价,即可完成投标工程量清单的编制,确定投标报价。投标人未在工程量清单中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工程子目,将被认 为其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子目的单价和总额价中,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投标人必须严格遵循工程量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及运算定义,严禁投标人修改工程量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及运算定义。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文件进行填报,投标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和 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应一致,如果报价金额出现差异时,其投标将被否决。

- (2) 本项目招标由招标人提供工程量清单,由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写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及其他错误修正。
  - 3.2.2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 3.2.3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 3.2.4投标人如果发现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与图纸中数量不一致时,应立即通知招标人核查,除非招标人以书面方式予以更正,否则,应以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数量为准。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招标人不接受调价函。

- 3.2.5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2.6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2.7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2.8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2.9项目相关变更签证按行业及财政相关规定执行。

#### 3.3 投标有效期

- 3.3.1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3.3.2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3.3.3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

绝延长的, 其投标失效。

#### 3.4 投标保证金

-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一周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 履约担保;
  - (3) 投标人不接受依据评标办法的规定对其投标文件中细微偏差进行澄清和补正;
  - (4) 投标人提交了虚假资料。
  - 3.5 资格审查资料: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项规定的资格条件。
  - 3.6 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 3.7.2投标人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投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投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 3.7.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 3.7.4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并标注连续页码。
  - 3.7.5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

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6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投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 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2.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本章第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5.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 点对收到的投标文件第一信封(商务和技术文件)公开开标。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公开开标。

投标人若未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5.1款规定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出席开标活动,视为该投标 人默认开标结果。

#### 5.2 开标程序

-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开标:
- (1) 登录开标大厅: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
- (3) 投标人在有效期内远程解密加密的投标文件:
- (4) 招标人对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进行退回并按本章第 5.3 款进行补救处理,对已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进行二次解密:
  - (5) 导入并读取所有解密成功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的内容;
  - (6) 公布投标人名称、工期等内容,并记录在案;
  - (7) 开标结束。
- 5.2.2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完成评审前,"电子交易平台"的开标评标系统将不进行读取。
- 5.2.3 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进行开标。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公布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 (2) 投标人在有效期内远程解密加密的投标文件;
- (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所有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内容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的开标评标系统,未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不予读取;
  - (4)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如有),并记录在案;
  - (5) 开标结束。
- 5.2.4 若采用合理低价法或综合评分法,在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现场,招标人将按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原则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若招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投标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 (1) 系统显示投标报价未填写:
- (2)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 (3)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
- (4) 投标函上填写的招标编号与投标文件封面上标记的编号不一致。

如果投标人认为某一标段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招标人当场核 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标基准价。开标现场宣布的评标基准价除计算有误经评标委员会 修正外,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5.2.5 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或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过程中,若招标人宣读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疑问,经招标人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疑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人宣读的内容。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提出,在唱标 完毕后投标人在质疑期内,投标人可以提出异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系统中作出答复。 质疑期内投标人未提出异议,视为无异议,开标结束。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 6.1.1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招标人代 表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 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

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时间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 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公示内容包括:

- (1) 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对工程质量要求、安全目标和工期的响应情况;
- (2) 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姓名、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 (3) 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
- (4)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
- (5)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 人公示期问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 活动。

####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 7.4 定标方式

- 7.4.1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应当遵循公开透明、择优竞价、科学规范得原则, 坚持质量优先、廉洁诚信、务实高效的理念。
- 7.4.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定标委员会依据评标 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 附表。

7.4.3 定标方案: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 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6 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告媒介和期限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不得少于3日。公告内容包括中标人名称、中标价。

#### 7.7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要求)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采用银行保函时,应由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级别的银行开具,所需的费用由中标 人承担,中标人应保证银行保函有效。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7.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8 签订合同

-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 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 赔偿。
-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7.8.3 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如下:
- (1)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 (2)按照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后,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则签订合同时以开标时的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子目的单价或合价。
  - 7.8.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日向招标人承担连

带责任。

7.8.5 招标人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需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及安全生产合同,明确双方在廉政建设和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 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 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8.5.1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2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按照投标人须知第2.4款、第5.3款和第7.2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8.5.1项规定的期限内。

####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 问题澄清通知

#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
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或说明: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或说明于年月日时分前递交至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
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年月日时分前将原件递交至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字或盖单位电子章)
年月日

附件二: 问题的澄清

# 问题的澄清

	(编号:)
	(项目名称)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说明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或说明,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
分。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第三章 评标办法(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评审因素与标准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本项目评标办法为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暂不支持此评标办法,所以本项目第二信封得分统一固定为0.01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的推选以招标文件中的评标办法为准,评标价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 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被交通运输部或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或河南省交通事业发展中心(原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评为较高信用等级的投标人优先;
		(3) 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
		辩;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
		(如有)、工期、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 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形式评审与加州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 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电子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与所投标段的其他投标人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况;与招标人也不存在利害关系并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盖章。
2. 1. 1		(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字或盖章。
		(6) 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款规定,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了"拟分包项目情况表"。(本项目不分包)
		(7)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

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8)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内容。 (9) 投标文件或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10)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1)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及价值,及转及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亲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9)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10)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1)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股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10)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1)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11)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和删減;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ul><li>(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签章、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li><li>(3)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li><li>(4)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li></ul>
(4)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 同一切标人主提应两个以上不同的机标根体。但切标文件两式提示
(5)   仅外八木提交两个以上个间的技術报册,但指称文件安求提交
备选投标的除外。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1.2 资格评审标准
(4) 投标人的项目经理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或第1.4.4

		项规定的任何—	-种情形。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 2. 1	评分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施工组织设计:40分 主要人员:25分 其他因素:35分				
2. 2. 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价 评标价 额) 本项目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计算公式: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暂估价—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2. 2. 3	信封详细评审的  -	按照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选择前3名通过详细评审(本项目评标办法为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暂不支持此评标办法,所有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单位均开第二信封,中标候选人的推选以招标文件中的评标办法为准)				
	评分	因素与权重分值	Ī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 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评分标准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 及规划(5分)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针对性、 可行性强得5分,较好得3分,一 般得2分,没有不得分。		
			主要工程项目的施工 方案、方法与技术措 施(5分)	主要工程项目的施工方案、方法与 技术措施针对性、可行性强得 5 分,较好得 3分,一般得 2分,没 有不得分。		
2. 2. 4	施工组织设计	<u>40</u> 分	工期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5分)	工期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针对性、 可行性强得5分,较好得3分,一般 得2分,没有不得分。		
			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5分)	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针对性、 可行性强得5分,较好得3分,一般得2分,没有不得分。		

			保证措施(5分)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完善、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现场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完善得5分,较好得3分,一般得2分,没有不得分。 环境保护、水土保持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针对性、可行性强得5分,较好得3分,一般得2分,没有不得分。
			文明施工、文物保护 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 (5分)	文明施工、文物保护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针对性、可行性强得5分,较好得3分,一般得2分,没有不得分。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 范,事故应急预案 (5分)	项目风险预测与防范,事故应急 预案针对性、可行性强得5分, 较好得3分,一般得2分,没有不得 分。
2. 2. 4	主要人员	<u>25</u> 分	项目经理(10 分)	拟派项目经理满足资格审查条件 最低要求得基本分 5 分; 具有中 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得 5 分。 (投标文件中须附证书原件扫描 件)
(2)			其他管理人员 (15分)	施工员、质检(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配套齐全得15分,每缺一个扣3分,扣完为止。(投标文件中须附证书原件扫描件)
			企业业绩 (12 分)	投标人 2022 年 8月 1 日以来, 每增加 1 项类似公路新建(或改建、扩建、改造)工程施工业绩得 4分,最多得12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扫描件及中标公告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企业电子

			T	
				章)。注:资格要求业绩与企业
		a = 1\		业绩不可以重复使用,可与项目
	其他因素	<u>35</u> 分		经理业绩重复。
2. 2. 4				
(3)				
				项目经理2022年08 月1 日以
				来, 每完成1项类似公路新建(或改
				建、扩建、改造)工程施工业绩得4
				分,最多得8分。(须在投标文件中
				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合同
			项目经理业绩(8分)	原件扫描件及中标公告网页查询截
				图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业绩证明资
				料中须体现在该项目中担任项目经
				理职务)
				注: 企业业绩与项目经理业
				绩可以为同一业绩
				1、具有保证技术措施落实
				到位和保证各类关键岗位人员
				(项目经理及相关人员等) 按规
				定在岗、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前
				不更换、且有明确切实可行的奖
			服务承诺(12	惩和违约处罚措施承诺的。(0-2
			分)	分)
				2、投标人针对招标工程
				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
				和潜力, 为招标人排忧解难。
				(0-4 分)
				3、安全文明施工的承诺(0-2 分)
				4、保证工期的承诺(0-2分)
				5、其他优惠和服务承诺(0-2
				分)

	综合评价
	(3分)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编制的详实、合理、认真程度等综合评价进行打分 1-3 分。

注: 1、各评分因素(评标价和履约信誉评分项除外)得分一般不得低于其权重分值的80%,且各评分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分值60%的,应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的 施工组织设计、主要人员、技术能力等因素进行评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对排名在招标文件规定数量以内的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不标明排序,按照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招标人遵循公开透明、竞价择优、科学规范的原则,坚持质量优先、廉洁诚信、务实高效的理念。定标委员会依据定标方案,按规定程序确定中标人。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第一个信封评分分值构成
- (1) 施工组织设计: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主要人员: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因素: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第一个信封评分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主要人员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 (1) 按本章第2.2.2项(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部分计算出得A:
  - (2) 按本章第2.2.2项(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主要人员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2项(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C。
- 3.2.2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C。
- 3.2.4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排名在评标办法 前附表规定数量以内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通过详 细评审。
- 3.2.5 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少于3个且未超过评标办法前附表第3.2.4项规定数量的,均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详细评审,不再对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分。

####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1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3.4.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 3.4.3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1) 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工程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或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 (2) 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投标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工程子目 报价或工程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 (3)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投标人修改了该子目的工程数量,则其合价按招标人给定的工程数量乘以投标人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 3.4.4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 其投标。

####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 3.5.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标准进行价格折算,计算出评标价,并编制价格比较一览表。
- 3.5.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评标委员会应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 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e.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业绩:
  - d.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f.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 3.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3.7.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 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7.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7.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 3.8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2.3项所列情形的,均视为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不得否决投标人的投标,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2.4项规定的原则处理。

#### 3.9 评标结果

- 3.9.1 采用"评定分离"的方式,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不标明排序的中标候选人 3 名,按照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由大到小排列。
- 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3.10 定标

- 3.10.1 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10 日内组织定标会议进行定标;不能按时定标 应当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发布延期原因和最终定标时间。
  - 3.10.2 招标人应在定标结束之日起 3 日内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最终以甲方提供的样本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合同为准。)

#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采用《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的"通用合同条款"。

#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A.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 年版) 的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B、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说明:

- 1. 招标人在根据《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编制项目招标文件中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时,可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通用合同条款"及"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和细化,除"通用合同条款"明确"专用合同条款"可做出不同约定以及"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明确"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做出不同约定外,补充和细化的内容不得与"通用合同条款"及"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强制性规定相抵触。同时,补充、细化或约定的不同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 2.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通用合同条款和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一致。
  - 3.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对下列内容进行补充和细化:
- (1) "通用合同条款"中明确指出"专用合同条款"可对"通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的 内容(在"通用合同条款"中用"应按合同约定"、"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等多种文字形式表达);
- (2)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指出"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对"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的内容(在"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中用"除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可能约定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等多种文字形式表达);
  - (3) 其他需要补充、细化的内容。

# 项目专用条款数据表

说明:本数据表是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适用于本项目的信息和数据的归纳与提示,是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第九章"招标文件格式"的投标函附录中的数据(供投标人确认)与本表所列有重复。

序号	条款号	信息或数据		
		发 包 人: 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		
1	1. 1. 2. 2	地 址:伊川县彭婆镇人民政府		
		邮政编码: 471311		
_		监理人: 待定		
2	1. 1. 2. 6	地 址: /		
		邮政编码: /		
3	1. 1. 4. 5	缺陷责任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4	1. 6. 3	图纸需要修改和补充的,应由监理人取得发包人同意后,在		
	1. 0. 0	该项工程或工程相应部位施工前7天签发图纸修改图给承包		
5	3. 1. 1	所有变更必须得到发包人的审核和批准。		
6	5. 2. 1	发包人是否提供材料或工程设备: 否		
0	0. Z. I	如发包人负责提供部分材料或工程设备,相关规定如下: /		
7 6.2 发包人是否		发包人是否提供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否		
·	0.2	如发包人负责提供部分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相关规定如		
		发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		
8	8. 1. 1	的期限: 合同签订后开工令发出之日前		
		承包人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期限: 合		
		同签订后开工令发出之日前_		
9	5. 2. 4	发包人是否提供材料或工程设备: 否		
10	11.5 (3)	逾期交工违约金: _/_元/天		
11	11.5 (3)	逾期交工违约金限额: _/_签约合同价		
12	11.6	提前交工的奖金: _/_元/天		
13	11.6	提前交工的奖金限额:/_%签约合同价		

14	15. 2. 2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发包人按所节约成本的/%或增加收益的/%给予奖励
15	16. 1	合同期内不调价。
16	17. 2. 1	开工预付款金额:/ <u>%</u> 签约合同价
17	17. 2. 1	材料、设备预付款比例:/
18	17. 3. 2	承包人在每个付款周期末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 6份
19	17. 3. 3 (1)	进度付款证书最低限额的 /_%签约合同价或 /_万元
20	17. 3. 3 (2)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利率: /_%/天
21	17. 4. 1	质量保证金限额:合同价的 /_%
22	17. 5. 1 (1)	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交工付款申请单(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份数: <u>6</u> 份
	18.2 (2)	竣工资料的份数: 4 份
24	18. 5. 1	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是否需投入施工期运行: / 如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需要进行施工期运行,需要施工期运行的单位工程或工程 设备规定如下: /
25	18. 6. 1	本工程及工程设备是否进行试运行: <u>/</u> 如本工程及工程设备需要进行试运行,试运行的具体规
26	19. 7	保修期: 国家关于建设工程保修期的相关规定
27	20. 1	建筑工程一切险的保险费率: 3 %
28	20. 4. 2	第三者责任险的最低投保金额: 100 万元人民币,事故次数不限(不计免赔额)保险费率 3 %

	24 1	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	诉讼 法院名称:	工程项目所在地人
29	27.1	民法院		

##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说明:本部分所列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是对"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必须在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的内容的集中,招标人编制的"项目专用合同条款"不限于本部分所列内容。

-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施工合同及各种合同附件、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项目专用合同条款、公路行业标准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和目标承诺书、根据承诺提供的详细人员、设备清单、其他合同文件
  - 1.7.2 来往函件送达的期限: 7 天
- 2.8 发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协助施工单位,做好施工周边环境协调,为工程施工创造良好条件
  -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 4.1.2 依法纳税:按有关法律规定纳税(分摊在工程量清单各工程子目的单价或总额价内)
- 4.1.10 其他义务: 承包人应主动维护发包人和监理人的一切合法权利,不得损害发包人和监理人的利益。

#### 4.1.10.1 文明施工

对于施工便道、承包人驻地建设、原材料堆放及施工标志标牌等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承包人应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并通过业主发包人组织的检查验收。具体文明施工按高速 公路相关规定执行。

承包人与地方相关部门签定工程临时用地时,必须按照国土管理部门有关文件要求,向有关部门交纳施工场地复耕费保证金,以确保临时用地及时复耕(不适用)。

- 4.1.10.3 承包人应充分了解工程现场的实际情况,施工过程必须采取必要的安全保通措施,并报相关主管部门审查批准,由此产生的工程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已计入工程量清单各有关单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 4.1.10.4 承包人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及缺陷修复工程中的一切施工作业,承包人应 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不影响临近建筑物、构筑物的安全与正常使用、构筑物里面的人的安 全与正常生活,避免对其产生震动和干扰,也不影响群众的正常通行,否则由此导致的索赔、 诉讼及其它费用,应由承包人承担。

因为其它施工原因对临近的群众或企业的生产、生活造成影响引起的索赔、诉讼及其它 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4.6.5 尽管承包人已按投标文件中所列的数量派遣了上述各类人员,但若监理人认为这些人员仍不足以适应现场施工的需要且不能保证工程质量时,监理人有权要参承包人继续增派或雇用这类人员,并书面通知承包人和抄送发包人。承包人在接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执行监理人的上述指示,不得无故拖延,因此增加的费用承包人自行承担。
  -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 不可预见的条件、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无
  -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高速公路相关规定执行
  - 10.1 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的内容: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的内容: 按照部颁公路工程施工技术操作规程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机械设备型号编制的符合本工程特点的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内容实施。

-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台风、龙卷风、暴雨(雪)、大风(沙尘暴)、冰雹和项目专用合同条款规定的其他气候条件。
- 11.5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承包人应严格执行监理人批准的合同进度计划,对工程量计划和形象进度计划分别控制;如果承包人在接到监理人通知后的14天内,未能采取加快工程进度的措施,致使实际工程进度进一步滞后,或承包人虽采取了一些措施,仍无法按预计工期交工时,监理人应立即通知发包人;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承包人应支付逾期交工违约金;承包人支付逾期交工违约金,不免除承包人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如果在合同工程完工之前,已对合同工程内按时完工的单位工程签发了工程接收证书,则合同工程的逾期交工违约金,应按已签发工程接收证书的单位工程的价值占合同工程价值的比例予以减少,但本规定不应影响逾期交工违约金的规定限额。
  - 12.11 承包人暂停停工的责任:影响分项工程进度计划的按照11.5项处罚
  - 13. 工程质量
- 13.1.1 在工程实施全过程中,所引用的标准或规范如果有修改或新颁,应由发包人决定是否用新标准或新规范,承包人应在监理工程师的监督下按发包人的决定执行。采用新标准或新规范所增加的费用应作为承包人的风险,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由此增加的施工费用,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视为已计入合同价格中,不得就此要求发包人给予额外费用补贴。

#### 13.1.2 质保体系要求

承包人要建立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 1、承包人要提供项目施工质量目标管理机制和质量监督管理体系。
- 2、要求执行工序质量检验认可制度,上道工序未经检验合格不得进行下道工序施工,质量检验不合格和资料不全不予签证。监理工程师对施工全过程进行全面检查、监控和管理, 严格执行监理程序,对每一道工序的质量具有否决权。
- 3、要求项目部建立项目经理部领导下的总工程师工程质量负责制,配备质检工程师、试验员、质检员、现场质量管理员,负责本标段的工程质量管理和试验检测工作。同时建立现场管理员工作制度和奖惩制度,确保现场质量管理工作与施工同步,消灭质量管理上的空白。
  - 13.1.3 工程质量创优管理办法(不适用):
  - 1、总体目标:

努力打造精品工程,确保全部工程达到国家、行业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2、创优理念:

设计方面:注重精细设计,提倡作品设计,体现新颖、和谐,并与周围景观的自然融合;过程管理:体现"严"、"细",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深入应用;产品体现"精"、"优"。

#### 3、具体要求:

严格落实质量责任制;根据交通部《公路工程落实质量责任制的意见》精细管理的要求,从岗位责任入手,使人人有责任、人人有压力。按照单位、分部、分项工程,进行层层分解,细到每一道工序。做到每一个细小环节有人管、有人盯,有小部位的"细"达到整体工程的"优"。

精细施工与文明施工常态化:对施工中产生的废弃料不得乱弃乱放,应按要求运往指定地点进行处理存放,剩余废料不得堆放在红线范围内;对易于造成环境污染的施工材料,在运输、存放及使用过程中,应采取有效措施,使之不污染或污染降到最小程度;有防尘、防噪及不扰民措施,避免因出现尘土、噪声、振动等原因引起地方纠纷。

#### 13.7 质量抽检

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检测单位分别代表政府和发包人,有权对各承包人的施工质量随时进行抽检,并通过监理人对工程实施否决,承包人应积极予以配合,并免费提供试验用的仪器、材料、试样等。"

15.4 变更的估价原则(不适用):

- 15.4.1 如果取消某项工作,则该项工作的总额价不予支付;
- 15.4.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的,采用该子目的单价。
- 15.4.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但有类似子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子目的单价,由监理人按第3.5款商定或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 15.4.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可在综合考虑承包人在投标时所提供的单价分析表和单价组成表的基础上,由监理人按第3.5款商定或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 15.4.5 如果本工程的变更指示是因承包人过错、承包人违反合同或承包人责任造成的,则这种违约引起的任何额外费用应由承包人承担。
  - 16.1 合同期内不调价;
  - 17.3.3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养护工程进度付款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每季度养护质量考核合格后付款。

17.4 质量保证金

第17.4.1 项细化为:

监理人应从第一个付款周期开始,在发包人的进度付款中,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规定的百分比扣留质量保证金,直至扣留的质量保证金总额达到项目专用合同条款数据表规定的限额为止。质量保证金的计算额度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以及扣回的金额。

- 21.1 不可抗力的确认: 地震、海啸、火山爆发、泥石流、暴雨(雪)、台风、龙卷风、水灾等自然灾害; 战争、骚乱、暴动,但纯属承包人或其分包人派遗与雇用的人员由于本合同工程施工原因引起者除外; 核反应、辐射或放射性污染; 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非发包人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 瘟疫: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 22.1.2 对承包人违约的处理:承包人发生第22.1.1项约定的违约情况时,无论发包人是否解除合同,发包人均有权向承包人课以项目专用条款中规定的违约金。
  - 23. 杜绝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

本项目严格执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解决建设领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问题的通知》(豫政[2004]27号)和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建立防止河南省交通建设领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长效管理机制的通知》(豫交工[2007]26号)等文件精神,由发包人负责监督农民工工资的发放,如发现拖欠问题,发包人有权从计量款中支付,不足部分从履约保证金中支付。由发包人对拖欠情况进行公示,并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如批评、上报、媒体曝光等"(参见豫交工[2005]126号文件)。如果因为拖欠农民工工资而出现越级上访情况,处违约金5万元/次。

#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 9.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生效。
- 10.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_\_\_份, 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副本\_\_\_份, 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		. (盖单位	章)	承仓	包人:		(盖单位	立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	理人:_	_ (签字)	法定代表	人或其委	托代理人	·:	(签字)
年_	月	日			年	月	E	

## 附件二 廉政合同

## 廉政合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_\_\_\_(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的施工单位\_\_\_\_\_\_(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 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 (2) 严格执行\_\_\_\_\_(项目名称)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 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 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 发包人的义务
-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 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发包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 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3)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利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 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4) 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作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 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 (5)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 (6) 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 3. 承包人的义务
-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 7. 本合同作为\_\_\_\_\_\_(项目名称)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盖单位章	Ē)	承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年\_\_\_\_月\_\_\_日 \_\_\_\_\_年 \_\_\_月\_\_\_日

发包人监督单位: (全称) (盖单位章) 承包人监督单位: (全称) (盖单位章)

# 附件三 安全生产合同

#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	(项目名称) 合同的实施	过程中创造安全、高	5效的施工环境, 切实搞好
本项目的安全管理	工作,本项目发包人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与
承包人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	承包人")特此签订	安全生产合同:

#### 1. 发包人职责

-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5) 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 承包人职责
-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 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 施工安全技术 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 有关安全要求。
-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 (4) 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纪、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 (11)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 5. 本合同正本—式二份,副本\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份,副本\_\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_			(盖单位章)		承包人:		(	(盖单)	位章)
法定代表	人或其多	委托代	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具	或其委托伯	代理人:	(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件四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 (承包人全称)

## (合同工程名称)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

#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 一、开工前与农民工签定劳动合同。
- 二、按时支付农民工工资、加班加点工资。
- 三、支付农民工工资不低于河南省最低工资标准\_\_\_\_元。
- 四、不无故拖欠、克扣农民工工资。
- 五、坚决不侵害农民工劳动报酬的合法权益。

六、若有拖欠、克扣农民工工资、加班加点工资及侵害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的行 为,经有关部门查证属实后,自愿从工资保障金中支付,且在一个星期内补足保障金。

承诺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附件五 项目经理委托书

#### (承包人全称) (合同工程名称)项目经理委任书

致: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 (职务、姓名) 代表本单位委任 (职务、姓名) 为 (合同工程名称) 的项目经理。凡本合同执行中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 质量检验、结算与支付等方面工作,由 (姓名) 代表本单位全面负责。

承包人:	(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	(职务)	
	_	(姓名)
		(签字)
年	月	日

抄送: \_\_(监理人)\_

#### 附件六 工程资金监管协议格式

### 工程资金监管协议

	发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经办银	行:(以下简称"丙方")	
	为了你	进(项目名称)的顺利实施,管好用好建设资金,确保工程资金专款	欠
专用	],同时	为承包人提供便捷有效的银行业务服务,根据(项目名称)合同条款有多	É
规定	至,经甲	、乙、丙三方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1	资金管理的内容	
	(1) 乙	方为完成(项目名称)工程成立的项目经理部在丙方开设基本结算	
户;			
	(	2)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将工程款汇入乙方在丙方开设的账户;	
	(	) 乙方应将流动资金及甲方所拨付资金专项用于(项目名称);	
	(4) 戸	方应为乙方提供便捷有效的银行业务服务,并接受甲方委托对乙方在丙方开设的	Ī
基本	<b>、结算</b> 户	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2	甲方的权责	
	(1)按	图(项目名称)合同有关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工程	
款;			
	(2) 右	发现乙方将本项目资金挪用、转移时,甲方有权中止工程支付,直至乙方改正为	IJ
止;			
	(3) 7	定期审查丙方对乙方的资金使用监督情况,如丙方不能履行其责任,甲方有权图	自
时终	<b>於止本协</b>	议;	
	(	)在乙、丙双方发生争议时,甲方应负责协调、解	
	决。	. 乙方的权责	
	(	)项目经理部成立以后,乙方应尽快在丙方开设基本结算户;	
	(2) 砂	保本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发生挪用、转移资金的现象; 保证不通过权益转	
让、	抵押、	担保承担债务等任何其他方式使用基本结算户的资金;	

(5)向分包单位支付工程进度款时,应附甲方批准分包的文件;

转付手续;

案; 购买应急材料、设备时可先办理支付手续, 但事后必须补备有关资料;

(3) 办理材料、设备等采购业务金额在 万元以上的,应出示购货合同、协议和发

(4) 用银行转账支票办理支付款项时,必须将转账支票送交丙方,由丙方负责办理支票

票;在办理总额超过\_\_\_\_万元以上的采购业务时,应将合同、协议和发票复印件送丙方备

(6) 向上级单位缴纳管理费	、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租赁摊销费等款项时,	应附上级单位
出具的转账通知等有关资料,以	【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 4. 丙方的权责

- (1)成立\_\_\_\_\_(项目名称)工程资金管理服务小组,明确业务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杜绝"压票"现象;
- (2)根据乙方提供的购货合同、协议和发票,检查其所购材料、设备是否用于(项目名称) 工程建设,对本标段以外的购货款项,有权拒绝办理,并及时报告甲方;
- (3)根据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的合同及支付文件,检查其支付款项是否符合有关条件,向分包单位以外单位的支付有权拒绝办理,并及时报告甲方;
- (4)根据乙方提供的上级单位出具的转账通知等有关资料,办理管理费、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租赁摊销费等款项的支付;对超出转账通知等有关资料以外的支付,有权拒绝办理,并及时报告甲方;
- (5) 定期将乙方前一个周期的支付情况,整理后书面报送甲方;乙方复印备案的材料一并送甲方,
- 5. 甲、乙、丙三方都应履行保密责任,不得将其他两方的业务情况透露给三方以外的其 他单位或个人。
- 6. 本协议有效期自乙方在丙方开户起,至工程交工验收甲方向乙方颁发交工验收证书后结束。
  - 7. 本协议未尽事官,由甲方牵头,三方协商解诀。
- 8. 本协议正本三份、副本\_\_份。合同三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_\_\_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Е
承包人:			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_年	月	E
经办银行:			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i>)</i>	╡	_ 日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投标人自行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所投本项目的工程量清单。

### 第二卷

### 第六章 图纸 (另册)

本项目图纸为电子版(另附),请投标单位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入口在线下载电子版图纸。

### 第三卷

### 第七章 技术规范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年版) 以上技术要求及规范与新规范、新技术、新标准不一致时,以新技术规范标准和施工图 纸要求为

### 第八章 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有关本项目工程量清单的计量与支付方法按照《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 2018 年版第八章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和发包人下发的结合工程实际对该工程量清单 计量规则进行的补充和修改执行。

## 第四卷

###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节 第一信封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电子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 四、施工组织设计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其他材料

#### 洛阳市建设工程廉洁自律承诺书

- 一、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和各项政策规定,将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的各项要求贯彻始终, 廉洁自律,加强监督,保证将工程建设成廉洁工程。
- 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依法合规参与竞争,努力推进 诚信建设,决不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和任何违法违纪行为。
- 三、建立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责任制,健全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在工程报批立项、招标投标、资金运用、物资采购、设计变更、预算决算、质量认证、工程验收和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不以任何形式以权谋私、以工程谋私、索贿受贿,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四、建立工程质量监管保证体系。严格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规和技术规范从事设计、 施工、监理,确保工程设计、施工组织、质量监理全部依法合规,争创优质工程。

五、建立安全生产监管保证体系。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律和技术规范,在工程建设中落实安全生产"三同时"要求,确保施工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生命及人身安全,严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六、遵守财经法规, 厉行勤俭节约, 杜绝铺张浪费, 严格控制开支, 最大限度地压缩工 程费用, 节约资金。

七、定期不定期地对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情况进行内部监督检查,同时 主 动接受外部有关部门依法依纪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各种问题。

八、如在工程建设中发生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 自愿接受党纪、政纪处理直至追究 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电 子章) 日期: 年 月

####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从源头上有效预防和制止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 促进工程项目建设廉洁优质高效,现就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 1、严格遵守工程建设项目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 2、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诚信的原则:
- 3、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文件, 自觉按合同办事:
- 4、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物资采购、设计变更、质量认证、安全生产等 各 项规定:
  - 5、严禁为了获取不正当的利益而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6、严禁向项目建设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及有关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 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 7、加强内部监督,并自觉接受有关职能部门对工程建设情况的监督检查;
  - 8、严格执行廉洁从业各项规定,并向市委、市政府作出廉洁自律承诺。

违反上述告知事项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以上条款,并代表所属单位严格遵守。

承诺单位(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 答字或盖电

子章) 日期: 年 月

E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_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含补遗书第号至第号),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愿意以第二个信封(排
价文件)中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 质量目标:, 安全目标:, 工期:日历天。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在你方和我方进行合同谈判之前,我方将按照合同附件提出的最低要
求填报派驻本项目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经例
方审批后作为派驻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和主要设备且不进行更换。如
我方拟派驻的人员和设备不满足合同附件要求, 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 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 项和第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相
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
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 (二) 投标函附录

· 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工期		
2	缺陷责任期		
3	投标有效期		
4	投标范围		
5	质量要求		
	安全目标		
6	文明工地目标		
	扬尘防治目标		
7	项目经理姓名、级别 及注册编号		
		1、以前所建工程工资支付情况,是 否存 在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的行为	承诺:
8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	2、中标后能否及时、足额存入农 民工工 资保障金	承诺:
8	<b>从八上上页体牌金承</b>	3、其承包的工程项目一旦出现拖欠 职工 工资,是否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从工资 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承诺: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	理人:	_(签字或盖电子章)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	人名林	₮:			
单位	性质:				
	地	址:			
成立	时间:		_ 年	月_	日
	经营期	月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朱	<b></b> 手此证明。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年月
					日

###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	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
(联系电话:)为我方代理	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
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
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	
限:。 代理	
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	里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扫描件需双面扫描)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WC (N ) CV	
法定代表人:	(
AKNXN:	(
/- //\ \- H = T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电子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FI

#### 三、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 (招标人名称):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投资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投标人形象,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和联系电话,	

- 一、我单位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自愿参加<u>(招标工程项目名称)</u>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招标投标活动的各项规定。
- 二、我单位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信用承诺"中没有"部分履行"或者"全部未履行"的有关记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三、我单位如有发生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 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1年内自动放弃在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中使用"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资格。
  - (一)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二)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 交履约保证金:
  - (三)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
  - (四)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四、同意将承诺和践诺信息作为我单位信用记录由"信用洛阳"网站归集并合规应用。特此承诺。

投标人单位名称: (盖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

盖电子章):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

法;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型号 规格	数量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 能力	用于施 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117. —	仪器设备 名称	型号 规 格	数量	制造 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 日期。

####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用 途	面 积 (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TH &	tul de	TH 41.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	合同任职	
毕业	学校		年毕业:	于	学	·校 ·	专业
				主要	工作经	历	
	时	间	参加	可过的类似:	项目	担任 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 电话

注: 拟任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一人一表,表后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联系方式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	数:
企业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才	支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 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 (二) 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 关 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 (三) 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 (四)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交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五) 信用承诺函

#### 信用承诺函

致_(招标人)_: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地址和电话:	
小 並 八 山 區 从 山 川 丁 丞 世	

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 一、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 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招标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的证明材料。
- 二、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自愿放弃 中标资格并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 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三、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积极配合招标人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申

子章) 日期: 年月日

注: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要 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七、其他资料

#### 1、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 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 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

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 可不填报。

<sup>2</sup>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300 号。

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	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承担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 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4、投标人应递交的其他材料

#### 附件:

#### 1、企业资质及同类项目项目业绩表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编号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说明:企业资质等级是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企业资质条件的资质等级;本表填报的业绩,应与投标正文填报的一致。投标人可根据实际需要自行增加(或删减)表格。【此表只填写信息即可无需附相关扫描件】

#### 2、拟担任本项目项目经理的执业资格及同类项目项目业绩表

单位名称	项目经理姓 名	项目经理执业 资格	注册编号
	项目经理	类似项目业绩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 间

说明:项目经理的执业资格是指,满足招标文件对项目经理的执业资格的要求;本表填报的 业绩,应与投标正文填报的一致。投标人可根据实际需要自行增加(或删减)表格。

【此表 只填写信息即可无需附相关扫描件】

## 第二节、第二信封

\_\_\_\_(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Ę	投标人 <b>:</b>				
(企)	业电子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三、合同用款估算表

###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项目名	称)
后,愿意以(大写)(	Y)的投标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
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2、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方 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	了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 「约束力。
3、(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电子章)
地 址:	
电 话: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投标人应按照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逐项填报工程量清单。

### 三、合同用款估算表

	投标人的估算					
从开工月算起的时	分期		累计			
(月)	金额 (元)	(%)	金额(元)	(%)		
第一次开工预付款						
1~3						
4~6						
7~9						
10~12						
13~15						
缺陷责任期						
小计		100. 00				
投标价:						
说						
HH						
明						
\\\\\\\\\\\\\\\\\\\\\\\\\\\\\\\\\\\\\\	上儿一和儿片	- 11 kk V 1+ k <del>-</del> 7 1 +				

注: 1. 投标人可按附表一的工程进度估算并填写本表。

2. 用款额按所报单价和总额价估算,不包括价格调整和暂列金额、暂估价,但应考虑开工预付款的扣回、质量保证金的扣留以及签发付款证书后到实际支付的时间间隔。

### 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伊川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伊川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伊财〔2021〕13号),按照双方自愿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 合同融资平台"或伊川县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查询联系。

附:《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产品推介目录》

附件:

### 中国农业银行"政采 e 贷"产品介绍

### 一、产品概况

"政采 e 贷"业务,是中国农业银行依托河南省政府采购平台的政府采购大数据,基于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履约记录良好的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提供批量、自动、便捷的融资服务。

二、产品特点

全线上、纯信用、额度高、利率低、审批快。

三、产品要素

### 1. 客户准入条件

- (1) 法定代表人年满 18 周岁且不超过 65 周岁, 非港、澳、台及外籍人士。
- (2) 在业务经办行开立账户并以该账户作为融资对应的政府采购合同回款

账户。

- (3) 公司成立1年(含)以上、履约记录良好的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
- (4) 企业已取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已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 贷款额度

单笔融资金额不超过中标总金额的 70%或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的 90%,且不超过授信额度(最高 1000 万元)。

### 3. 贷款期限

根据采购合同约定的结算期限确定,最长不超过1年。

### 4. 贷款利率

不高于可比同业。

四、贷款资料

- 1. 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2. 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 3.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4. 公司章程复印件
- 5. 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
- 6. 贷款办理时获取: ①链捷贷业务授权委托书(仅签字盖章)、②个人信息授权书(仅签字盖章)、③④企业和法人征信授权书(仅签字盖章)、⑤股东会决议(两股东盖章、落款处公司盖章)、⑥资金用途承诺书(仅盖章)。

注:资料 1-5 需要复印件,加盖公章(多页资料首尾页盖公章、骑缝盖公章)、资料 6 贷款办理时现场签章即可。

五、承诺办结时限

资料齐全情况下,承诺一个工作日办结。

六、业务受理人员

主管行长: 马豪杰 (15729110198)

客户部主任: 张文可(18537961993)

### 工商银行政采贷

产品介绍:经营快贷政采快贷场景(简称政采快贷)是 指我行与河南省财政厅、地市级(含)以上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合作,采取系统对接、业务互通、信息共享的基础上,面 向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中标(成交)的小微企业供应商(简称供应商),以其与采购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项下的预期回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为其提供线上化融资产品。产品包括质押增信模式和担保增信模式。

**采购单位准入条件:**采购单位为区县(含)级以上政府(含事业单位)预算部门,采购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 借款人准入条件:

- 1、符合我行信贷政策对小型、微型企业的界定标准。
- 2、原则上成立时间在1年(含)以上,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拥有固定经营场所,各类经营证件均在有效期内且正常,包括营业执照以及从事行业所需执照。
  - 3、有省内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合同签订及交易成功记录,且履约良好。
- 4、企业生产经营正常,企业自身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 5、在我行开立结算账户。

**融资额度:** 质押增信模式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担保增信模式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

融资期限:以最近一笔政府中标采购合同中约定的付款 期限为参考依据,包括工程类合同、货物和服务类合同,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

融资利率:融资利率参考最近LPR确定,目前执行3.65%。

**担保方式:**贷款主担保方式为信用,对增信措施为应收 账款质押模式的,须追加借款人与采购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

还款方式:采用"按月还息,到期还本"等还款方式。

融资用途:用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周转性资金需求,贷款资金不得以任何 形式流入资本市场和用于股本权益性投资、房地产项目开发,不得用于借贷谋 取非法收入,以及用于其他国家法律法规明确规定不得经营的项目。

联系电话: 0379-69366508

### 建行e政通业务方案

### 一、贷款产品介绍

"e 政通"以政府采购交易中的供应商企业作为借款人,依据政府采购交易信息,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在线申请、审批、签约、支取的贷款产品。有效解决政府采购中标、成交的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

#### (一) 融资金额

财政付款项目单笔融资金额≤(合同金额-预付款-质保金)\*50%,优质客户及项目可一事一议。

#### (二) 融资期限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合理确定, 最长可达1年。

#### (三)融资价格

随着市场价格变化及上级行要求确定,年化综合成本约为4.2%-5.5%,优质客户综合成本更优惠。

年化成本为综合报价,融资成本由贷款利息和业务手续费两部分组成。其中:贷款利息按天计息、按月收取:业务手续费 0.2%,放款时一次性支付。

#### (四)产品优势

- 1) 无需授信(参考政府采购合同确定业务金额)
- 2) 无需抵押 (需提供应收账款质押)
- 3)操作便捷(在线审批,快速放款)
- 4) 还款灵活(按日计息,可提前还款)

### (五) 办理条件

- (1) 供应商符合国家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准入条件。
- (2)供应商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 (3) 供应商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 不涉及隐债,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
- (5)供应商企业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无不良信用记录。
- (6)供应商企业主个人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个人逾期或欠息在30天(含)以内的次数不超过2(含)次,且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30天以上的信用记录。
  - (7) 采购人的采购资金须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8) 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有真实有效的政府采购合同备案记录。
  - (9) 所签约政府采购合同约定回款账号为建设银行指定账号。
- (10) 供应商与采购人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原则上要有2次及以上的历史政府采购中标记录。

### (六) 办理流程

- 1. 供应商提供相关资料(扫描件)。
- 2. 供应商在建行供应链服务平台注册, 开通产品。
- 3. 供应商通过平台发起融资申请,签订电子合同;线下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等。
- 4. 建行发起内部放款流程,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考虑质押率)发放融资款项。
  - 二、资料清单
  - 1. 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公司章程
  - 2. 政府采购背景材料(中标公示、中标通知书、合同公示、采购合同)
  - 3. 历史中标记录或证明材料
  - 4. 企业征信
  - 5. 最近一年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报表
  - 6. 财务指标附表
  - 7. 主结算银行近半年流水
  - 8. 备案证明材料

伊川建行联系方式: 姬鹏铖 15978689500 郑亚姣 15236297999

### 中原银行政采贷介绍

政采贷产品概况: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 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回款路径等方式,为成功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 提供的融资服务。

- 一、政采贷产品各要素介绍
- 1、**授信额度:**应根据借款企业提供的中标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确定,省级项目最高不超过(中标金额—预付款)的90%,其他区域的项目最高不超过80%;
- 2、担保要求:应收账款质押及保证担保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法定代表人、 股权占比50%以上股东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3、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还本、等额本金、等额本息等。授信期限:最长12个月;
  - 4、准入区域: 省级、市级、区县;
  - 5、回款要求: 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回款账户有且仅有我行保证金账户;
  - 6、项目类型: 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
  - 二、政采贷资料清单
  - 1. 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2. 公司章程复印件;
- 3. 申请人最近两期年度增值税纳税申报截图;
- 4. 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件、婚姻状况材料或单身证明的复印件;
  - 5. 近一年主要结算行银行流水。
  - 三、联系电话: 0379-69288911